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ST中绒 公告编号：2020-75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23号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2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核实，形成了对《问询函》的回复，现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如下：

1.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预付款项由期初的6.37万元增加至2.72亿元，主要的预付对象为镇原县解语花山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迦南羊绒制品有限公司、蠡县泰祥绒毛制造有限公司，合计预付金额2.70亿元。请说明上述预付款项产生的原因，是否具备商业实质，请结合你公司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详细说明预付的必要性，上述预付对象是否为你公司主要供应商，是否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请结合预付对象的财务经营情况等说明其是否具备履约能力，你公司是否存在发生损失的风险。

回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预付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报告期末金额	资金支付时间	款项性质
镇原县解语花山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2020年5-6月	羊绒采购款
内蒙古迦南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7,000.00	2020年5-6月	羊绒采购款
蠡县泰祥绒毛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	2020年6月	羊绒采购款

羊绒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原料收购资金需求量大。公司收购的原料为无毛绒，为原绒经过水洗、分梳等加工环节而成。原绒收购来源多为各羊绒产区牧民和商贩，一般需采用现金收购。公司为保证收储原料质量和价格可控，按照行业通常做法，通过原料前端加工厂与产区牧民提前签订收储合同、预付订金的方式，提前锁定优质货源和原绒价格。

公司自2017年债务危机后，由于资金严重短缺，羊绒收储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并产生了拖欠部分供应商货款的情况，给公司在供应商和行业内的信誉造成负面影响，对公司重整后开展羊绒业务也产生了不利影响。

今年为重整完成后的第一年，公司采用预付货款的方式进行无毛绒收储，一方面符合羊绒原料收购环节的行业通常做法，同时锁定优质原料和价格，利于成本以及品质管控，另一方面利于重塑和提高公司的行业信誉，为今后进一步开拓市场奠定基础。

镇原县解语花山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注册资金1180万元，是一家集养殖、羊绒收购、加工、销售一体化的具有地方特色优势的甘肃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也是甘肃省最大的羊绒深加工企业，公司先后荣获“国家扶贫龙头企业”、“省、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庆阳市非公有制经济十强明星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2019年末资产总额23,793万元，年度营业收入5,848万元。

内蒙古迦南羊绒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它的前身是巴彦淖尔市迦南阿姆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是一家以绒毛收储、生产加工、销售、检测为一体的农畜产品综合性加工企业，是当地市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之一，公司2019年末资产总额11,006.84万元，年度营业收入8,789.57万元。

蠡县泰祥绒毛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07月，经营羊绒收储业务多年，有70余台加工设备，自备羊绒检测室和检测人员，每年加工和收购无毛绒约500吨，经营稳定，公司2019年末资产总额18,254.62万元，年度营业收入18,697.93万元。

镇原县解语花山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蠡县泰祥绒毛制造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原料无毛绒长期合作的主要直接供应商，内蒙古迦南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无毛绒间接供应商，前期合作期间履约能力良好。上述三家公司为公司本年的主要供应商，其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以上供应商利用公司预付款进行原绒收储，收购原绒后进入供应商仓库，之后在供应商工厂进行水洗、分梳等环节加工成无毛绒。公司委派人员对供应商原绒入库、出库、加工等驻地进行动态监管，同时对供应商仓库进行远程实时监控，保证收储货物安全。待供应商无毛绒加工完成并经本公司检验合格后将陆续开票结转为本公司存货，公司进行直接销售或后续委托加工成纱线、羊绒制品等销售。公司判断不存在发生损失的风险。

2.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无毛绒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5.07%，毛利率同比增长26.78%，羊绒纱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90.40%，毛利率同比下降10.76%。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及你公司经营情况详细说明无毛绒业务收入与羊绒纱业务收入同比波动较大的原因，请结合产品上下游价格变动、成本费用归集、同行业公司毛利率等情况详细说明毛绒业务收入与羊绒纱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原因。

回复：公司于2019年底进行了重整，本报告期的经营主体较上年同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本报告期，公司的无毛绒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东方羊绒，其客户主要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英国邓肯有限公司。在上年同期，东方羊绒向英国邓肯有限公司无毛绒销售收入属于关联交易在合并报表中予以抵消而体现出英国邓肯有限公司的羊绒纱线销售业务，本报告期英国邓肯有限公司已不属于公司合并关联方，所以无毛绒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幅较大，羊绒纱线销售收入同比下降较大。

本报告期无毛绒销售毛利率较高，主要基于销售库存存储于英国保税区内，客户不需要支付额外的货运等费用且供货及时，销售单价有所提高；其次报告期末无毛绒市场较今年年初价格整体有所提升，使得无毛绒产品毛利率本期有所上升。

本报告期羊绒纱线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大，主要为上年同期羊绒纱线业务主要来源于英国邓肯有限公司，其产品定位于高端品牌，销售毛利率相对较高；其次为避免形成库存积压，公司本期收储无毛绒尚未形成下端产品羊绒纱线，销售所需纱线主要来源于市场直接采购，贸易业务导致本期销售毛利相对较低。

3. 你公司子公司东方羊绒有限公司2019、2020年上半年年分别实现营业利润-8,318.39万元、1,328.27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1,083.82万元、1,343.45万元。请说明子公司营业利润发生较大波动的原因，2019年子公司营业利润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回复：东方羊绒2019年、2020年上半年主要营业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年1-6月	2019年
营业收入	4,065.96	19,169.27
减：营业成本	3,279.77	17,898.18
销售费用	4.97	282.59
管理费用	337.52	1,000.55
财务费用	41.27	1,431.04
加：投资收益		-2,803.05
减值损失	925.84	-4,072.24
营业利润	1,328.27	-8,318.39
加：营业外收入	15.18	9,402.20
利润总额	1,343.45	1,083.82

由上表可以看出，东方羊绒营业利润波动较大，主要为东方羊绒2019年度由于处置北京卓文时尚纺织品有限公司25%股权导致的投资亏损2,803.05万元以及计提减值准备损失4,072.24万元所致。

东方羊绒营业利润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重整时核销内部往来款形成净收益9,402.20万元，该金额在2019年度时在合并报表中体现为重整净损失的抵减项。

4. 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其他单位往来款及保证金发生额为1,438.82万元，上期发生额为25.60万元，请说明该款项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其他单位往来款及保证金主要为：

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毛精纺公司	118.00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公共服务公司	34.23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纺织品公司	91.45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羊绒服饰公司	0.02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亚麻公司	179.91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原料公司	384.15	支付重整交割期占用原子公司款项
拉萨和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退还重整竞拍保证金
浙江金元亚麻有限公司	100.00	退还重整竞拍保证金
浙江凌龙纺织有限公司	100.00	退还重整竞拍保证金
立信会计事务所	80.00	支付期初已挂账未支付费用
宁夏永税通税务师事务所	55.00	支付期初已挂账未支付费用
房租押金	109.50	支付租房押金
其他小额支出	86.55	支付期初已挂账未支付款项
合计	1,438.82	

5. 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收到的税费返还发生额为1.20亿元，请说明产生的原因。

回复：受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马生国2012-2013年度涉税案件影响，公司自2015年10月起截至本年期初为止共申报应退出口退税款24,477.07万元，该款项当地管理部门作为暂缓事项一直未能实际退还给公司。根据公司2019年重整计划，对除中银绒业所有的货币资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对江阴绒耀进出口有限公司100%股权、对东方羊绒有限公司100%股权之外的全部财产进行处置，上述应收出口退税款作为公司资产，当地管理部门于今年进行分期退还，本报告期累计退还11,957.58万元，截至本回函日，已收回出口退税款24,384.01万元。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0-05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0年10月1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10月1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4,746,299	17.20
2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359,632	15.00
3	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493,140,455	8.20
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193,895,992	3.22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9,870,800	2.99
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4,184,662	1.57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4,483,000	1.40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65,610,782	1.09
9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CO.LLC	55,590,628	0.92
10	董明珠	44,488,492	0.74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	占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4,746,299	17.33
2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359,632	15.12
3	河北京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493,140,455	8.26
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193,895,992	3.25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9,870,800	3.01
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4,184,662	1.58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4,483,000	1.42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65,610,782	1.1
9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CO.LLC	55,590,628	0.93
10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中国基金	43,396,407	0.73

注：根据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珠海明骏承诺自15%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0-05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李绪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李绪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李绪鹏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绪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绪鹏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李绪鹏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李绪鹏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绪鹏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履行监事补选程序。

李绪鹏先生在公司任职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李绪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5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泰安成”)的《告知函》，获悉公司股东和泰安成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相关手续已于2020年10月15日在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办理完毕。具体如下：

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情况

1、本次股份延期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延期质押股数（股）	本次延期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为限售股	延期质押开始日期	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和泰安成	是	57,039,900	27.65%	4.78%	否	否	20201017	2020111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用于和泰安成业务周转
		104,379,900	50.601%	8.76%	否	否	20201017	20201117		
合计	--	161,419,800	78.25%	13.54%	--	--	--	--	--	--

和泰安成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股份数量为161,419,800股，本次延期质押的部分股份是针对和泰安成于2017年10月18日及2017年11月3日所质押（及其补充质押）的161,419,800股的延期质押，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发布的《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2017年11月6日发布的《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2018年2月8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年4月23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办理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2018年6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办理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2018年6月2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办理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年10月20日发布的《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及部分股票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2018年11月06日发布的《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及部分股票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2019年10月22日发布的《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和2020年4月20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和泰安成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和泰安成	206,278,976	17.30%	161,419,800	161,419,800	78.25%	13.54%	0	0	0	0
合计	206,278,976	17.30%	161,419,800	161,419,800	78.25%	13.54%	0	0	0	0

二、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其他说明情况

1、本次业务为股票质押延期的业务，融资用途为和泰安成业务周转使用，和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情况				一年内到期的质押情况			
	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和泰安成	161,419,800	78.25%	13.54%	350,000,000	0	0	0	0
还款资金来源	和泰安成自有资金及其实际控制人霍斌先生自有资金				--			
资金偿付能力	和泰安成所拥有的资产总额大于负债总额，且其实际控制人霍斌先生控制企业超过十余家，是伊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有着比较雄厚的资金实力，因此，和泰安成有较好的资金偿付能力。				--			

3、和泰安成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目前，和泰安成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百花 公告编号：2020-091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8,840,5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81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董事长郑彩红女士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83,245	97.7422	2,457,300	2.2578	0	0.0000

1.02 议案名称：认购方式及认购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78,545	97.7379	2,462,000	2.2621	0	0.0000

1.03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78,545	97.7379	2,462,000	2.2621	0	0.0000

1.04 议案名称：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83,245	97.7422	2,457,300	2.2578	0	0.0000

1.05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378,545	97.7379	2,462,000	2.262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793,945	98.1196	1,856,500	1.7057	190,100	0.1747

3、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793,945	98.1196	1,856,500	1.7057	190,100	0.174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793,945	98.1196	1,856,500	1.7057	190,100	0.174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新疆华凌国际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793,945	98.1196	1,856,500	1.7057	190,100	0.1747

6、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793,945	98.1196	1,856,500	1.7057	190,100	0.1747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新疆华凌国际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17,445	98.1412	1,833,000	1.6841	190,100	0.174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74,191,070	96.7940	2,457,300	3.2060	0	0.0000
1.02	认购方式及认购金额	74,186,370	96.7879	2,462,000	3.2121	0	0.0000
1.03	发行股票的数量	74,186,370	96.7879	2,462,000	3.2121	0	0.0000
1.04	限售期安排	74,191,070	96.7940	2,457,300	3.2060	0	0.0000
1.05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74,186,370	96.7879	2,462,000	3.2121	0	0.0000
2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4,601,770	97.3298	1,856,500	2.4220	190,100	0.2482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4,601,770	97.3298	1,856,500	2.4220	190,100	0.2482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4,601,770	97.3298	1,856,500	2.4220	190,100	0.2482
5	《关于公司与新疆华凌国际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4,601,770	97.3298	1,856,500	2.4220	190,100	0.2482
6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4,601,770	97.3298	1,856,500	2.4220	190,100	0.2482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新疆华凌国际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4,625,270	97.3605	1,833,000	2.3914	190,100	0.248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新疆星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莎、李异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6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规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82只公募基金参与存托凭证投资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包括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中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本次修订不改变基金的投资目标及风险收益特征，符合《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修订将自2020年10月19日起正式生效。现将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订基金范围

本次修订涉及基金管理人旗下82只公募基金，详细名单见本公告的附表。

二、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一）对“基金的投资”部分的修订

1、明确“投资范围”中“股票”包含存托凭证。以嘉实回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例，将“投资范围”修订为：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2、在股票投资策略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描述如下：

“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

3、在“投资限制”中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描述如下：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执行，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

（二）在“基金资产估值”部分的“估值方法”中增加存托凭证估值方法描述如下：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执行。”

（三）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重要提示”部分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四）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风险揭示”部分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证券交易机制、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因上述修订导致的序号变化顺序调整，托管协议涉及上述内容的条款一并调整。本次修订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上述修改自本2020年10月19日起生效。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将于2020年10月1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时一并更新相关内容，并揭示相关风险。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0-8800）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7日

附：本次修改的基金名单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托管人
1	嘉实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嘉实优势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嘉实新添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嘉实远见企业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嘉实浦惠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嘉实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嘉实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嘉实远见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嘉实前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嘉实研究增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嘉实新添华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嘉实新添泽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嘉实润泽量化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嘉实互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嘉实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嘉实稳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嘉实瑞成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嘉实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嘉实产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嘉实新添元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	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嘉实新添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	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嘉实润和量化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嘉实长青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	嘉实基础产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	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	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嘉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	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	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	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	嘉实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	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	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	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	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	嘉实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	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	嘉实成长增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	嘉实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	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嘉实新添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	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	嘉实金融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	嘉实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	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	嘉实新添康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嘉实资源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	嘉实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	嘉实瑞虹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	嘉实鑫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	嘉实回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公告编号：临2020-18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控互动”或“上市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526号）（以下简称“《监管问询函》”）。

公司高度重视上交所下发的《监管问询函》，积极组织公司有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对函件中所述问题逐项落实，以冀如期回复。但因《监管问询函》中相关事项较为复杂，且对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影响重大，公司拟将《监管问询函》回复的截止日期再顺延5个工作日。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加快《监管问询函》的落实工作进度，尽快完成《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56 证券简称：宝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债券代码：155801/155802 债券简称：19宝钛01/19宝钛02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0月15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65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在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公告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书面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300543 证券简称：朗科智能 公告编号：2020-075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2020年第32次审议会议于2020年10月15日召开，会议对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六日